

听，来宾篮球的心跳

李树岗



AI制图



三月，春色正好，武宣县东乡镇下莲塘村的刘炳宇庄园迎来一拨拔踏青的人，这里，曾是我的学校。二十多年前，我在这里学会了打篮球。

读学前班的时候，我个子班里最矮。每次排队，我都站在第一个。三年级时，学校来了一位女实习老师。

她姓华，戴一副眼镜。眼镜片后面，是一双笑起来弯弯的眼睛。有一次上体育课，她拿着一个篮球走过来，说：“今天教你们打篮球。”

我在想：女老师打篮球，不会吧？这时，只见篮球在她手里拍着，突然一个转身三步上篮，球稳稳落进篮筐。看着挺简单，我也想试试。

只是球到了我手里就不听话了。拍两下就滚，投出去连筐都碰不着。这时，华老师笑着走过来，蹲下身，把我的手说：“你看，运球时应保持两脚前后自然开立，膝盖微屈，上体稍前倾，重心降低。”

她的声音很轻，像是微风吹过脸颊一般。她教我的，也许是如何控球，而是如何把握自己的节奏。

从那以后，每天晚上放学，我都会往球场跑，因为老师也在球场。以前的操场有点坑洼，球落地后会弹走，这并不影响我喜欢篮球。

那时的我，基本上都是天黑了才进家门，因为打篮球，没少挨揍。

即使被老爸抄起竹鞭打，第二天，我还是要打篮球。

说来也奇怪，自从喜欢上篮球后，我的身高就开始蹭蹭往上长，上课也变得专注，成绩也开始慢慢进步。

老爸整天唠叨：“你就是骄傲自满，你把打篮球的时间用在复习功课上，成绩会更好。”

几个月后，华老师的实习期结束，她走的那天，我们一帮同学站在学校门口，只见篮球在她手里拍着，突然一个转身三步上篮，球稳稳落进篮筐。看着挺简单，我也想试试。

那天晚上，我很失落，一个人去了操场，往篮筐投了一个又一个球。我运球时会想起她弯弯的眼睛，回忆起那一句句运球技巧，声音很轻，却总能在耳边响起。

上了初中，学校有两个篮球场，地面画着标准的白线，大家三五成群组队轮番上场打球。

每当学校有篮球赛时，全班的同学都来啦啦队，男生女生站成一排，喊得嗓子都哑了。不管赢球输球，大家都很团结。

这种氛围不知怎么就带到学习上去了——成绩好的帮成绩差的，打球厉害的一教训入门的。没有谁藏着掖着，没有谁看不起谁。

在武宣读高中时，学校有五个篮球场，打篮球的人更多了。放学时间，要排队半小时才能上场，遇到高手，上去几分钟就得败下阵来。有时候排一晚队，只得打两场。每次体育课，班

里的男生都很兴奋，大家又可以组队打篮球了。

那时，我发现一个现象：体育生里，桐岭、思灵、通挽这几个镇的特别多。他们个子高，体格壮，打起球来十分勇猛。

有一次，我跟一个桐岭的同学聊天，问他为什么这么能打。他说：“村里每年春节都办球赛，篮球氛围很好的。”听到这话，我忽然想起小时候那个坑洼的操场。当时觉得只是学了一项技能，多年后才明白——爱上打篮球的每一个人，都在用自己方式，被篮球影响着。桐岭的同学如此，我也如此。

很多年后，当我背起行囊，以一个记者的身份走遍来宾的乡镇村落，我才真正明白，当年那个追着球跑的孩子，并非孤独的个例。这片土地上的篮球故事，远比我想象的还要多。

有一年夏天，金秀桐木镇举办了一场男子篮球邀请赛。那是我第一次尝试写篮球赛事的新闻稿，边看比赛边用手机写稿，整个过程既紧张又刺激。本以为这是一场普通的比赛，没想到却成了难忘的回忆。

比赛是安排在晚上，我提前到了球场。可一到现场，我就愣住了——球场边，里三层外三层全是人。凳子

不够就站着，站着看不见就爬梯子。

还有一次，在象州县水晶乡举办的篮球嘉年华活动，球赛晚上才开打。可早上九点，已经有人来了——带着盒饭、水果、零食，来占座。中午，太阳最火辣的时候，灯光球场已经座无虚席。有人撑伞，有人用报纸挡太阳，有人干脆啥也不带，就眯着眼，静静地坐着干等，像是在等待一场重要的仪式。

篮球比赛开始前半小时，球场边已经挤得水泄不通。不少人挤不进去，干脆把家里的梯子扛来，找个位置架好，爬上去看。

那一晚，因为一场篮球赛，近万人涌进了水晶乡，我被他们的热情征服了。

后来我渐渐明白，这种热情并非偶然。篮球，在来宾这座城市，早已超越了胜负，成为一种文化认同，一种社交语言和精神寄托。

这些年，我发现这座城市的篮球场越来越多了。每次路过篮球场，都能听到那个熟悉的声音。

我不知道此刻打球的人，是否也像以前的我一样，正被某个人、某件事悄悄地改变着。只要这“砰砰砰”的拍球声还在响起，这座小城的“心跳”，永远充满生机。

来宾来的“三分王”

章勇

教鞭已经放下，可篮球却不肯“退休”。

去年四月告老后，我便打包篮球和身心，扔上开往绿城南宁的车辆。

初来乍到，他乡纵有如水般月光的沐浴，却怎么也稀释不了我心田的乡愁。不知不觉过了一段时间，突然有一天我的眼睛放光了——小区楼下有了篮球场。这对热爱篮球运动的我来说，心里多了几分轻快与欢喜。之前是没有的，许是为了丰富小区居民文化生活而建的吧。一时间，我续写着乐不思蜀的故事，时常到场上跑跑步、打打球，流连忘返。

小区业主们来自天南海北。每天傍晚只要天气好，喜欢打球的人们都不约而同云集球场。大家切磋球技、分组角逐……最终篮球运动成为大家共同的语言。

我是场上年龄最大的球员，又是出色的三分投手，于是球友们渐渐亲近我，主动和我搭讪。当我知道我来自来宾市时，他们不禁欢呼雀跃起来：“来宾，来者上宾！”

CBA新秀广西球王庞峥麟的家乡，难怪这么厉害。”话音刚落，球友们纷纷学着庞峥麟赛场上进攻得分后的刀削甘蔗动作，球场瞬间笑成一片。

我对他们说，来宾市村村有球场、人人可参与，篮球运动有声有色。2024年12月8日，我们忻城县丹灵村男篮代表来宾市参加第八届广西农村篮球赛总决赛，获得亚军呢。

赞叹声撞开我记忆的闸门。诚然，在我时间的皱纹里，曾闪过篮球温和的光。

前年七月中旬，忻城县职工疗养活动在忻城县莫府疗养中心开展。在这三天里，各项活动精彩纷呈，最令我引以为骄傲、也令所有在职职工抚掌大笑的活动是投篮比赛。疗养中心谭经理宣布规则：每人投篮三次，在三分罚球线处投。大家高兴地排队投篮，但比赛接近尾声时场上依然波澜不惊。

为引人注目，我特意选在最后一个上场。我向谭经理阐述我的创意：我将分别

在三分线的九十度角、四十五度角、零度角三个点位完成连贯的跑投动作。谭经理听后点头默许，瞬间全场喧闹起来。看着我年近六十的普通个头，不了解我的人发出各种质疑声；了解我的人为我助威呐喊。开始时，因九十度位投篮时用力稍大，球砸进篮圈后却反弹而出，观众们发出一串失望的“唉哟”声。然而还没等观众回过神，我已行云流水般完成第二投、第三投动作，且两投皆中，球球空心，瞬间人群沸腾起来，掌声和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谭经理笑容满面地向我走来，他紧紧握住我的手说：“三分王！三分王！不可貌相啊！”

最后，谭经理热情洋溢地邀请我以特邀嘉宾身份参加明年的活动。说罢，全场掌声如万马奔腾，震得我耳膜嗡嗡作响。

接下来的两天里，大家对我格外热情，一碰面都一口一个“三分王”，还有人问以后有时间要跟我球场切磋。

篮球运动给予了人们仪式感。时光荏苒，半年飞逝。2025年4月在我退休前的一周，单位同仁们盛情邀请我每天下午五点钟后打篮球，以彰显他们为我举行退休仪式的诚意。我感激涕零，倍感珍惜。相比往日，那几天的“斗牛”中，对手对我的防守宽松了许多，这给本就擅长三分球的我的游刃有余、锦上添花，时时引来场边围观师生阵阵喝彩，他们频频高呼：“覃老宝刀不老！”

我度过了一个愉快的傍晚。

最后一天，为答谢大家对我的深情厚谊，我买了一大袋削好皮的甘蔗放在球场边。当活动结束后，大家围着我坐在篮球架下，边开怀嚼甘蔗，边谈笑风生。在我抒发退休感言后，大家诚挚祝福彼此安好。

篮球总能拉近人与人之间的距离。我想，或许因为篮球是圆的，它带着无限的可能与灵活。它活像一条温暖的纽带，把陌生变熟悉，把隔阂变默契。正因这份天生的亲和，才搭起心与心的桥梁，让人们在场上奔跑中，心灵相吸、情感相融。

半生“篮”忘，热爱最烫

韦玉

春风吹过来宾的田野，清甜的蔗香随风弥漫，2026“甜美来宾·蕉BA”县级男子篮球赛燃情开赛。赛场上奔跑跳跃的身影，场外此起彼伏的呐喊，轻轻唤醒了尘封多年的篮球记忆。篮球于我，从来不是一项简单的运动，而是刻进青春、融入岁月的热爱。从少女时代踏上球场，到如今站在场边指导学生，篮球陪伴我走过半生时光，藏着我最深爱、最难忘的故事。

我与篮球的缘分，始于中学时一次“意外”入选。县里举办中学生篮球赛，我并非校队主力，却因跑得快、力气大、个子高，被体育老师一眼选中，成为二塘中学女子篮球队的一员。带着懵懂与兴奋，我们代表学校奔赴县城赛场，第一场便遇上禄新中学队。上半场还没结束，我们便溃不成军。裁判是个实在人，冲我们教练嚷嚷：“你看你的兵，个个腿又细又白！再看看人家的兵，个个腿又粗又黑！你们练得太少了！”

“细腿白，粗腿黑”，这六个字像甘蔗渣一般，在我心里落了多年。那场惨败，让我第一次明白：篮球不是仅凭身高和力气，更需要日复一日的汗水与坚持。

参加工作后，我来到八一小学。那时八一铁合金厂效益好，各类文体活动热闹非凡，“园丁杯”“凤凰杯”篮球赛是这里最盛大的赛事。“园丁杯”汇聚五所学校的教师队伍，“凤凰杯”覆盖糖厂、水泥厂、机械厂、医院等各个单位，每一场比赛都万众瞩目。

年轻的我凭着身高优势与不减的热爱，成为教师篮球队的一员，一届不落地站上赛场。而最让我刻骨铭心的，莫过于那一届“凤凰杯”篮球赛。那年奖金诱人，冠军2000元，亚军1500元，季军1000元。我们的目标：坐二望一。因为大家都知道，糖厂队实力强劲，队员多为体校出身，每场比赛必夺冠军。

为了拿下亚军，教练带着我们开启了“魔鬼”训练。运球、传球、防守、投篮，每一个动作反复打磨；体育中心一圈400米跑道，我每天早晚跑上四五圈，坚持训练一个多月只为练出足够的体力与耐力。日复一日的打磨中，我熟练掌握右手投篮，命中率越来越高，曾经青涩的少女，渐渐成长为球场上可靠的中锋。

终于迎来比赛，我们一路过关斩将，力克医院、水泥厂、机械厂等队伍，站在了

与糖厂队争夺冠军的赛场。那晚的体育中心篮球场，从未如此热闹。台阶上坐满观众，场边围满人群，老人、孩子、职工、家属，所有人的目光都聚焦在球场中央，人声鼎沸，热血沸腾。

“哨——”哨声响起，比赛正式开始。我作为中锋奋力起跳，将球拨给队友，双方你来我往，攻防交替，比分交替上升，一次次打平，又一次次超越。赛场边的呐喊震耳欲聋，每一次传球、每一次投篮，都牵动着所有人的心。

距离比赛结束仅剩5分钟，比分50:48，糖厂队暂时领先2分。紧要关头，我抢到篮板，投篮时被对方打手犯规，获得罚球机会。我站稳，目光紧盯篮筐，裁判“哨”的一声，我投篮，进了！场外欢呼起来，比分追至50:49。喘息之间，我再次抓住机会突破投篮，又一次被对方打手犯规，罚球再中！50:50！赛场瞬间沸腾，比赛进入白热化僵持。

可体力差距终究难以弥补。对方暂停换人，两名训练有素的高个子队员上场，冲劲十足，球技娴熟。而我们五名主力早已体力透支，却依旧咬牙坚持到最后一刻。终场哨响，比分定格在56:50，我们输了。

但没有一个人沮丧，没有一个人遗憾。面对当年夺冠、专业训练的糖厂队，我们拼到最后，以微弱差距惜败，早已赛出水平、赛出风格，更赛出了不服输的精神。那份拼尽全力后的坦然，比胜利更珍贵。

时光匆匆，我已知天命之年，不再是当年驰骋赛场的女篮队员，脚步与弹跳不复从前，却从未离开过篮球。

作为班主任教师，我将半生热爱与经验传给一届届学生，教他们运球、配合、拼搏与不放弃，更教会他们坚持与团结。每年班级篮球联赛，我们班总能夺冠。看着孩子们在场上奔跑欢笑，我满心欣慰。

热爱从不会因年龄褪色，篮球也从不只于赛场。

如今来宾“蕉BA”战火点燃，甘蔗的甜与篮球的热交织成动人风景。于我而言，“蕉”里不仅有精彩的比赛，更有我半生的青春、汗水与坚守。

篮球陪我走过年少轻狂、热血年华，如今又在学生身上延续热爱。岁月流转，球场更迭，可那份因篮球而生的热血，从来不曾冷却，在来宾这片热土上，在一代又一代人的传承里，永远热烈，永远滚烫。

蔗乡少年的“球员”梦

我第一次知道，长大还可以当“球员”，是从柱子那里。

柱子是他家里老么，上面有三个哥哥、两个姐姐。他是我儿时极要好的伙伴，我们一起嬉戏、读书、放牛。

柱子自小长得结实有力，他逢人就笑，爱跟人打招呼、助人为乐，大家都喜欢他。当然，这些都不是最主要的。柱子家最让人称颂的，是他父亲是抗美援朝归来的老兵，他的两个哥哥也先后参军，到柱子后来也去当兵了——那是后话。反正那时我和柱子一起玩，最爱去他家看挂在大厅墙上的相框。里面全是他父亲、哥哥在部队和战友的合影，或单人的戎装照，有配着枪的，有站在火车或装备旁的，无比英姿飒爽。这些图景在我眼里就是英雄最真实的样子，令我无比羡慕。

一次放牛时，百无聊赖的柱子突然问我：“等长大后你想做什么？”我挠挠头，看着不远处冒着浓烟的氮肥厂，便指着那厂区说：“我想到氮肥厂当工人，你呢？”

我以为柱子会说想当解放军之类，谁知他却笑着，语气坚定地说：“我想当一名球员！”我一愣，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村里娃压根不懂“球员”是什么行当。我傻傻地问柱子：“什么是球员？”柱子想了一下，认真地说：“就是像电视里那些专门打篮球的运动员，那就是球员啊！懂不？”从柱子口中，我第一次知道了球员也能成为一个人的理想。

柱子说过这话后不久，我终于大概得知他为何有这样的想法了。原来，柱子的姐姐因为长得高大，篮球也打得好，被当时县里一家农场的球队招录，成了林场的正式职工。这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农村，实在太令人

震撼和羡慕了——想不到打球这本事，也能让人跳出农门！柱子的哥哥从部队退伍后，也一个地成为打篮球的好手，春节里镇上但凡有篮球比赛，柱子家的人都占据了半个队伍来，代表我们村上场，而且常常能打赢。如此，柱子不仅身处军人之家，还成长于篮球之家。耳濡目染之下，难怪他有当一名球员的想法。

从那以后，我发现柱子像换了个人似的，一有时间就到村小学的球场上，着了迷地跑跳、运球、投篮。尤其是他的跳投，双手甩出优美的鹅颈弧度，命中率极高。

到五年级时，我们几个男生组成的篮球小组，已经能跟小学老师的队伍在球场上玩乐抗衡了，当然，我们小组的领军人物自然也是柱子。上初中时，我与柱子同年级不同班。不得不说，柱子是当运动员的好苗子，他除了篮球很拿手外，还能在校运会轻松拿下三千米长跑冠军。又因篮球底子好，他被选入校篮球队，每天早上在体育老师指导下训练。从此，他打篮球的水平更加精进。

我们班里身高1.75米以上、爱好打篮球的男生有四人，当时香港“四大天王”风靡一时，他们几个就被大家戏称为班里的“四大天王”。“四大天王”里数阿江同学的球技最好，他的个头超过一米八，是一位高瘦修长、白皙文静、干净阳光的帅哥。平素爱打扮得整整齐齐，头发飘逸有型，我们私下称他为“经理”，也有同学叫他“乔丹”。

阿江虽不是校篮球队的，但他似乎天生有球感。一上球场，阿江立马像换了一个人，他浑身像打满鸡血似的，运球突破、跃起抢断、假动作急攻。他扎实的球技、灵活的身法，让

他责无旁贷地成为我们班的篮球灵魂人物。

然而，阿江领队的本班“四大天王”在学校篮球联赛上征战时，还是时常碰壁，我们的人虽高大，但不灵活，篮球基础不扎实，尤其是配合还不默契。碰上和柱子他们班对阵，他们的人虽不算高大，但有两个长期在校集训，赛场经验丰富，抢位和传球配合得极好，经常轻松得分。而我们每次得分，都要费尽九牛二虎之力，不消说，我们班最终还是输给柱子他们。

为了提升球技，阿江和另一个队友经常凌晨五点起床，沿着校外公路跑步、找地方练习运球。每逢周日，他们还相约到镇里的道班、政府等有篮球场的单位，跟人打球切磋，想尽各种办法来提升球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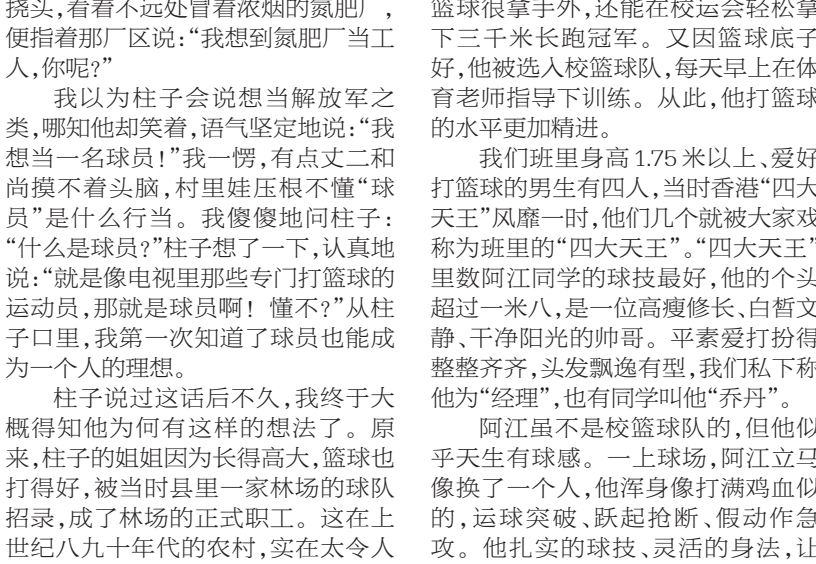
初中毕业后，阿江和柱子都上了同一所体校，继续去习练他们热爱不

已的篮球。

柱子后来走进了部队，在革命熔炉里锻造几年后，复员回乡，凭借着过硬的篮球技艺，被本县一家制糖企业招录进篮球队，终于实现了他儿时的“球员”梦想，成了糖厂一名正式职工。

阿江没有去当兵，但在一场又一场的篮球比赛中，精湛的球技让他出尽风头，早早被外地一家制糖企业相中，同样是以进入企业篮球队为契机，成了这家外地糖厂的正式一员，真正投身到“甜蜜事业”中来。

如今，我们都年近半百，柱子和阿江都不再活跃于球场上了，但他们的人生，和篮球密不可分。是篮球，让村娃的青春也能叱咤风云；是篮球，让农村学子多了一个七彩梦幻；是篮球，让从蔗地里钻出的蔗农子弟，走向连空气都是甜的制糖车间，走向了能承载他们一生的“甜蜜事业”。



AI制图